证券代码: 873845

证券简称:鑫宇科技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拟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议案》,提名李华军先生、郑林先生、耿天普先生、高永涛先生为核心技术人员,并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11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进行公示并向全体员工征求意见。截止公示期满,公司未收到关于本次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提出的异议。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议案》,同意提名李华军先生、郑林先生、耿天普先生、高永涛先生为核心技术人员。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各项规定,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认定李华军先生、郑林先生、耿天 普先生、高永涛先生为核心技术人员,并同意将《关于拟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会进行审议。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0月22日